

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

鲁职赛执办字[2018]36号

关于举办2018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学生组“化工生产技术”比赛的通知

各高职院校、技师学院：

2018年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(高职组)“化工生产技术”比赛定于11月16—18日在枣庄职业学院举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相关安排

1. 比赛、报到时间地点

比赛时间：11月16—18日，地点：枣庄职业学院

报到时间：11月15日，地点：兴国大酒店（地址：枣庄市新城市委党校院内，请手机地图查询兴国大宾馆前往）宾馆联系人：解经理，电话：(0632)8358588。

请各代表队自行前往指定的地点报到，不统一安排接送站服务。各参赛队到达驻地后，按照会务组和酒店要求办理入住手续，费用自理。

2. 比赛日程

日期/时间	事项	地点	联系人
15日 08:00-17:00	比赛报到	兴国大酒店	田庄

	18:30-19:30	领队（指导教师、赛前说明）会	学校学术报告厅	朱政
	14:00-17:00	专家（裁判）会	九楼会议室	柴委
	18:30-19:30	选手、老师熟悉赛场	实训楼B楼	张宁
16日	08:00-10:00	仿真比赛	图书馆3楼	周苏东
	11:00-12:00	理论比赛	图书馆3楼	周苏东
	12:00-13:30	现场评分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	14:00-15:30	精馏比赛第一场	实训楼	李玮
	16:00-17:30	精馏比赛第二场	实训楼	李玮
	18:00-19:30	现场评分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17日	08:00-09:30	精馏比赛第三场	实训楼	李玮
	10:30-12:00	精馏比赛第四场	实训楼	李玮
	12:00-13:30	现场评分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	14:00-15:30	精馏比赛第五场	实训楼	李玮
	16:00-17:30	精馏比赛第六场	实训楼	李玮
	18:00-19:30	现场评分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18日	08:00-09:30	精馏比赛第七场	实训楼	李玮
	10:30-12:00	精馏比赛第八场	实训楼	李玮
	12:00-13:30	现场评分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	根据评判,实时通知	成绩发布（专家点评、作品展示）会	学术报告厅	周苏东

说明：（1）参赛选手凭身份证和学生证入场（入场时抽签确定参赛号），入场后不携带任何证件、编号，任何通讯工具、规定以外的物品严禁带入赛场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需要分场次进行的比赛，承办学校参加第一场次。

所有专家（裁判）人员进入赛场前手机一律上交封存，到评分结束。

（2）比赛开赛后，统一安排新闻、摄影记者（或指导、观摩教师）进场观摩比赛。所有到会人员可现场或通过直播观摩。成绩发布会将通过现场、视频、图片等展示优秀作品。有安装实物的比赛，提倡在比赛现场开成绩发布会，进行点评。

3. 比赛期间相关活动

(1) 专家论坛

(2) 校企合作交流、教育实训产品和教材展示活动

4. 赛前说明会

定于11月15日 18:30—19:30在学院报告厅（住宿宾馆：兴国大酒店）召开赛项说明会，请拟报名参加比赛的院校相关负责人、指导教师参加，为确保会议效果，建议每院校参会不超过2人。

参会代表请于11月5日17:00时前反馈回执（见附件）到本赛项专用邮箱。

5. 有关信息

本赛项的规程等通过省技能大赛网发布；本赛项将提前30天在大赛网公布样题等资料。赛后将在大赛网公布赛题。

赛项联系人：周苏东，电话：13506329100；15206320216，
本赛项专用邮箱：15206320216@126.com 赛项交流QQ群号：
576337103

二、报名办法

大赛采用系统报名和邮件报名两种方式进行。报名资格按照《山东省教育厅等5部门关于举办2018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鲁教职字〔2018〕27号）规定和本赛项规程的具体要求。大赛执委会将根据选手系统报名信息进行资格审查。技工技师类院校参赛资格审查，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报省级主管单位审核。经审查不具备资格的，取消参赛，因此产生的选手空缺

不能递补。

1. 系统报名

按照《关于开展 2018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职赛执办字[2018]13 号）规定执行。

2. 邮件报名

参赛院校负责统一报送本校参赛学生的报名邮件(见附件)。

将电子文档：“赛项报名表及汇总表+赛项报名表(院校盖章、分管院校长签字)的图片”作 1 个 word 文件（与系统报名内容完全一致），命名“xx 学院“化工技术”赛项报名表”于 10 月 12 日下午 5 点前发至本赛项专用邮箱，并电话 15206320216 确认。

三、专家（裁判）推荐说明

没有选手参与本赛项的学校、企事业单位，可向赛项执委会推荐赛项专家（裁判）（工作满 5 年、中级及以上职称、熟悉本赛项规程、具有相关的职业资格）（见附件），每赛项每单位限 1 人将“推荐表+汇总表+推荐表的盖章图片”作 1 个 word 文件命名“xx 单位 化工技术赛项裁判推荐”于 10 月 12 日下午 5 点前发本赛项专用邮箱，供执委会选择。

附件：1. 2018 年山东省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“化工技术”赛项报名表

2. 2018 年山东省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“化工技术”赛项专家（裁判）推荐表

3. 2018 年山东省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“化工技术”赛前说明

会回执

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

2018年10月5日